

广州瑞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州瑞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上午，在广州市黄埔区瑞祥路 188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孙志强先生召集，公司 7 名董事通过现场会议和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出席，会议由孙志强先生主持。经确认，本次董事会的各项内容及召集、召开的方式、程序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广州瑞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，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：

议案 1：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

董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编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表决情况：7 名董事同意，0 名董事反对，0 名董事弃权，0 名董事回避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议案 2：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

的议案

董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《广州瑞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，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，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，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。

全体董事一致同意《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对外披露。

表决情况：7 名董事同意，0 名董事反对，0 名董事弃权，0 名董事回避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本议案已经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2）。

议案 3：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不再设置监事会与监事，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，同意公司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相关条款亦作出相应修订。

表决情况：7 名董事同意，0 名董事反对，0 名董事弃权，0 名董事回避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及部分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7）。

议案 4：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

董事会认为公司根据最新的法律法规规定制定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》、废除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和修订部分内控制度合法合规，同意本次修订。

表决情况：7名董事同意，0名董事反对，0名董事弃权，0名董事回避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本议案中部分制度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及部分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7）。

议案 5：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

公司根据整体行业发展及公司运营实际情况，决定对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进行调整，并相应修订《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、《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中的“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”的相关内容。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表决情况：6名董事同意，0名董事反对，0名董事弃权，1名董事回避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8）。

议案 6：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
董事会同意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会议召开时间为 2025 年 9 月 17 日。

表决情况：7名董事同意，0名董事反对，0名董事弃权，0名董事回避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1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瑞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9 日